

证券代码：832251 证券简称：众深股份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众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1月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浦东新区青桐路333弄65号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0月2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邵树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方寿奇、臧叶静、王俊杰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推选邵树伟先生为公司第

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（三年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总经理时晓峰先生的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续聘时晓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（三年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副总经理华伟、贺立新、高峰、李邦宪先生的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续聘华伟女士、贺立新、高峰、李邦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（三年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董事会秘书时晓峰先生的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续聘时晓峰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（三年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众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众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1 月 6 日